

2026年三江侗族自治县司法局 “谁执法谁普法” “谁管理谁普法” “谁服务谁普法” 任务措施清单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三江侗族自治县司法局

填表日期：2026年6月2日

单位名称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主要措施	具体活动内容 (线上、线下、场次)	完成时限	责任部门	责任人	联系方式
三江侗族自治县司法局	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》等	社会公众	开展宣传活动	组织开展“民法典进社区”、“民法典进乡村”主题宣传活动，举办“12.4”宪法宣传周等活动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综合股	罗梅芳	0772-8615889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》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》《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	全县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社会公众	开展宣传活动	开展线下、线上宣传活动，组织相关部门培训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		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	全县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社会公众	日常宣传、开展人民调解法、律师法培训	通过“法治三江”微信号资料推送等形式开展宣传、组织培训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基层股	王骏	0772-8618820
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》	社区矫正对象、社会公众	组织学习、宣传活动	1.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《社区矫正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；2.通过发放学习宣传资料，宣传《社区矫正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社区矫正股	杨生寒	0772-8614225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》	社会公众、受援对象	广泛宣传12348公共法律服务，进一步提高知晓率、首选率、满意率	结合民族节庆等重要节点开展线下宣传，通过“法治三江”微信号推送普法文章、视频等形式开展宣传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三江县法律援助中心	潘太宏	0772-8617148
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	社会公众	开展宣传活动	结合民族节庆等重要节点开展线下宣传，通过“法治三江”微信号推送普法文章、视频等形式开展宣传。	2026年12月31日前	公证处	吴敬	0772-8616546